

天门市扶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天扶组办发〔2020〕3号

天门市扶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做好2020年度“雨露计划”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办、场、园）扶贫攻坚领导小组，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扶贫办，各扶贫驻村工作队：

根据《关于切实加强雨露计划职业教育扶贫助学工作的通知》（鄂政扶发〔2020〕6号）要求，结合相关问题整改，现就做好我市2020年度“雨露计划”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补助对象、标准

全市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含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且取得正式全日制学籍的在校生（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对

符合补助对象条件的，按每生每学期 1500 元给予补助。

二、准确把握时间节点

各地要在 6 月 20 前完成初步摸排、入户核实、汇审上报、补助对象认定等工作，春、秋季学期补助资金分别于 6 月底、12 月底前发放到位。因疫情影响，各乡镇春季学期雨露计划扶贫助学补助对象要加快认定，补助资金发放可根据学生返校时间分批次审核发放，2020 年春季学期补助资金最迟于 7 月底前发放到位。

三、切实严格实施流程

1. 初步摸排：村“两委”成员、驻村工作队员，以 2019 秋季建档立卡信息管理系统标注的学生信息（系统导出数据）、2017 年秋季入学在校且已享受雨露计划补助的对象、及大数据比对反馈的名单为基础摸排，做好 2017 年秋季-2020 年春季学期辍学、已退学、休学、参军、未在校、放弃入学资格、保留学籍、毕业等对象的核减工作，以及新入学、新返校就读（含实习）、历史遗漏对象的补录工作。根据摸排情况，形成《2020 年春、秋季学期“雨露计划”对象摸底统计表》（附件 1），以村为单位汇总后，春、秋季学期分别于 5 月 9 日、9 月 15 日前报乡镇（办、场、园）扶贫办。

2. 入户核实：村“两委”负责人、驻村工作队员根据初步摸排数据，开展入户核实工作。一是对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提取标注学籍信息的学生名单中，符合当期补助条件在校对象（含疫

情期间上网课)填写《学生在校确认书》(附件2)。二是对在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提取标注学籍信息的学生名单中,经核实辍学、已退学、休学、参军、未在校、放弃入学资格、保留学籍、毕业等未在校就读对象,填写《学生未在校确认书》(附件3)。三是对符合补助条件但未在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提取标注学籍信息的学生,由村两委、驻村工作队督促学生按时提供就读学校出具的《学籍就读证明》(附件4),或通过“学信网”下载打印并加盖学校公章的学籍证明,按程序进行人工校正,并及时在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更正系统信息。四是各村、各工作队根据认定情况,形成在校就读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汇总表(附件5),春季学期于6月15日前,秋季学期于11月10前报乡镇(办、场、园)扶贫办初审。

3. 汇审上报:各乡镇(办、场、园)扶贫办根据各村报送数据、相关佐证资料和摸底排查的真实情况,进行认真汇总、审核、复查、上报,做到不错、不漏、不重,将汇审形成的拟补对象花名册(附件6)和相关佐证资料,按春、秋季学期分别于6月20日、11月15日前报市扶贫办。

4. 公示公告:市扶贫办组织审核后,按对象户籍地同步在相关村(社区)、乡镇、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示10天,公示结束后审批认定。

5. 拨付兑现:公示审批认定后,市扶贫办统一将补助对象名单提请市财政局分别于6月底前(春季学期)(2020年因疫情影响

响可延至7月底)、12月底前(秋季学期),通过学生家庭农户“一卡(折)通”将当学期扶贫助学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6. 系统录入: 雨露计划职业教育扶贫补助资金发放完毕后,要及时在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中录入关联受益贫困户相关数据,及时更新系统标注的错误数据,尤其要录准已毕业、已补发学生的相关数据。

四、强化有关工作要求

(一)深刻认识雨露计划意义。开展雨露计划职业教育扶贫助学是引导农村贫困家庭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实现一人长期就业,全家稳定脱贫的重要政策。为应对疫情对高校毕业生就业影响,省政府办公厅也印发了《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促进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若干措施》,各地、各相关单位要站在讲政治的高度,将雨露计划政策落实和促进贫困家庭学生就业统筹起来抓,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强化服务意识,摸清摸准贫困家庭学生受疫情影响情况,让信息数据“多跑腿”,让贫困群众“少跑路”,努力提高贫困家庭学生资助质量,推进他们就业,阻断贫困代际传递。

(二)多措并举推进政策落实。各地、各相关单位要采取多种方式,特别是“两微一端”等新媒体手段,把雨露计划职业教育扶贫助学政策、工作流程、助学成果宣传好,积极引导贫困家庭子女接受职业教育。要及时召开专门会议安排布置雨露计划,做好具体落实人员培训工作,严格按照时间要求将名单提取、组

织审核、公示公告、补助发放等工作落实到位，确保符合补助条件的对象“应补尽补”，以雨露计划政策及时有效落实让贫困群众看到实实在在的效果，以此带动更多贫困家庭新成长劳动力就业。对“应享未享”“迟发漏发”对象，迅速参照整改工作通知和上述实施流程落实到位，对虚领、冒领的对象要核实纠正，追回资金。

(三)严格加强工作督导监管。要明确工作职责。市教育局要宣传和落实贫困家庭子女接受职业教育相关资助政策，鼓励和支持贫困户子女接受职业教育；规范学籍清理，及时更新学籍录入，将需要及时清退的各类学生学籍清理到位，提高学籍系统的准确率。市财政局要充分发挥监管职能，加强雨露计划绩效管理，优化补助资金发放流程。市人社局要做好就业创业政策的组织实施，促进贫困家庭子女毕业后尽快实现就业。市扶贫办要做好雨露计划组织实施、申请审核、业务管理等具体实施工作，并会同市财政局落实补助资金直补到户。**要定期开展督查。**各地、各相关单位要把宣传、核实是否到户等情况作为督查重点，“应享受未享受”当期补助、“不符合条件的对象享受当期补助”等情况作为核查重点，做到全程精准。**要自觉接受监督。**各地、各相关单位要加强雨露计划实施全过程监管，严格操作程序，落实好公告公示制度，自觉接受纪委监委、审计等部门监管和社会监督，对虚报冒领、截留挪用资金的情况及时向纪检监察部门移交问题线索，确保雨露计划工作干净推进，经得起群众评判。

联系人：刘敏凤 许君泽

联系电话：0728-5223775

邮 箱：346946609@qq.com

附件：1. 天门市_____乡镇（场、街道、园）_____村_____年
_____学期“雨露计划”对象摸底统计表（式样）

2. 学生在校就读确认书（式样）

3. 学生未在校就读确认书（式样）

4. 学籍就读证明（式样）

5. 天门市_____乡镇（场、街道、园）_____村在校
就读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汇总表（式样）

6. 天门市_____乡镇（场、街道、园）_____年_____学期雨露计
划职业教育扶贫助学补助兑现花名册台账（式样）



1
附件

学期____年____ 学期“雨露计划”对象摸底统计表（式样）

1. 数据来源可分为以下三种情况：系统标注、新增、其他。

附件 2

学生在校就读确认书（式样）

兹确认_____，性别____，身份证号_____，
系湖北省天门市_____乡镇（农场、街道、园区）_____村建档立卡
贫困户学生，根据国家建档立卡系统在校贫困生反馈数据核实，
该生_____年_____季学期在_____学校_____（请选择 A.
就读；B. 实习），学历层次_____（请选择 A. 中职〈中专〉；B.
高职〈大专〉），学号_____，学制_____年，就
读_____年级，与国家建档立卡系统反馈数据一致。

本确认书一式叁份，市、乡镇、村各留存壹份。由入户核实
人员和户主共同签字确认，并对本确认书的真实性负责。

入户核实人员签名：

联系电话：

户主签名：

联系电话：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学生未在校就读确认书（式样）

兹确认_____，性别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系湖北省天门市_____乡镇（农场、街道、园区）_____村建
档立卡贫困户学生，根据国家建档立卡系统中_____年_____季
学期在校贫困生比对反馈数据核实，该生本学期因
(请选择 A. 辍学； B. 退学； C. 休学； D. 参军； E: 未在校； F: 放弃
入学资格； G: 保留学籍； H: 已毕业； I: 其他_____)
未在反馈学校就读。

本确认书一式叁份，市、乡镇、村各留存壹份。由入户核实
人员和户主共同签字确认，并对本确认书的真实性负责。

入户核实人员：

联系电话：

户主签名：

联系电话：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

_____年_____季学期学籍就读证明（式样）

兹证明_____，性别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系湖北省天门市_____乡镇（农场、街道、园区）_____村人，
为我校____届学生，现在我校（院）____年级_____专业学
习，学历层次____（请选择 A. 中职〈中专〉； B. 高职〈大专〉），
学籍号_____，该生本学期____（请选择 A. 在校就
读； B. 实习），特此证明。

学校盖章：

学校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联系电话：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证明可交原件到户籍地村委会；也可以由学生（疫情影响期内由学校相关人员）拍照后传到户籍地所在村委会或驻村工作队。涂改、复印、无学校盖章和经办人签字、联系电话的无效。

5

天门市_____乡镇（场、街道、园）村在校就读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汇总表（式样）

填表说明：“学历层次”填写中职(中专)或高职(大专)；“数据来源”填写系统标注或新增入学或整改补录；“核准结果”填写在校或实习、辍学、已退学、休学、参军、未在校、放弃入学资格、保留学籍、已毕业等；“认定结果”请根据核实结果填写，即在校和实习填写为符合，其他填写为不符合。各乡镇、村整改补录对象单独用一张表填写。

6

学期雨露计划职业精准扶贫助学补助兑现花名册台帐

xxx(乡、镇)扶贫办(盖章); 补助资金发放人数合计: ____人; 补助资金发放总额合计: ____万元。

填表说明：“学历层次”填写中职(中专)或高职(大专)。本表以 Excel 形式上报 346946609@qq.com



